

卷三十五

寅戊

書名 資治通鑑綱目五
 十九卷 成化九
 年序內府刊本
 撰者 宋 朱熹 撰
 卷 卷三十五
 內容分類 史 編年 通紀
 索書號 史部 編年- 12
 編號 B1333100

資治通鑑綱目第一

戊寅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凡百四十八年
 乙巳周赧王五十九年

周威烈王二十三年。秦簡公十二年。晉烈公止
 十七年。齊康公貸二年。楚

聲王五年。燕閔公二十一年。魏文侯斯二十二年。

趙烈王六年。韓景侯虔六年。皆始為侯。統舊國五

初命晉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為諸侯

天子之職莫大於禮。禮莫大於分。分莫大於

紀綱。是也。何謂分。君臣是也。何謂名。公侯卿

大夫士。以四海之廣。兆民之衆。受制於一人。雖有

天子三公。三公率諸侯。諸侯制卿大夫。猶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13331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史部 編年- 12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資治通鑑綱目五十九卷 成化九年序內府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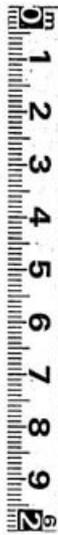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資治通鑑綱目

所究研京東曉學化文力東

No. 534



資治通鑑綱目

新加坡國家圖書館

No.

334

111

國家圖書館

馬氏所藏







資治通鑑綱目第二十五

起壬辰陳宣帝太建四年齊後主北平三年周武帝建德元年盡癸卯陳後主至德元年隋文帝開

皇三 年 凡十二年

太建四年 武平 春二月齊以祖珽為僕射

后既幽北宮珽引魏保太后故事欲立陸令萱為太后且謂人曰陸雖婦人然實雄傑女媧以來未有也令萱亦謂珽為國

師由此得僕射 三月朔日食○周主討其太師宇

文護殺之 初周太祖為魏相立左右十二軍總屬相府太祖殂皆受晉公護

於官闕諸子僚屬皆貪殘恣橫士民患之周主深自晦匿無所關預人不測其淺深護問稍伯大夫庾季才曰

辰壬



比日天道何如對曰頃上台有變公宜歸政請老護遂
疎之衛公直有怨於護勸周主誅之周主乃密與直及
宮伯中大夫宇文神舉內史下大夫王軌右侍上士宇
文孝伯謀之周主每於禁中見護常行家人禮至是引
護入謁太后謂曰太后好飲屢諫未納因出懷中酒誥
授之曰願兄以此入諫護入讀未畢周主以玉珽自後
擊之護踣於地直出斬之召宮伯長孫覽等收護子弟
親黨殺之初護既殺趙貴等諸將多不自安柱國侯龍
恩為護所親其從弟開府儀同三司植謂之曰主上春
秋既富安危繫於數公若多所誅戮以自立威權豈唯
社稷有累卵之危吾宗亦緣此而敗兄安得不言龍恩
不能從植又乘間言於護曰公以骨肉之親當社稷之
寄願推誠王室擬迹伊周則率土幸甚護陰忌之植以
憂卒及護敗龍恩及弟萬壽皆死而祖以植為忠特免
其子孫齊公憲素為護所親任護欲有所陳多令憲聞
其或有可不憲每曲而暢之周主亦察其心直素忌憲

周請誅之周主不許初宇文孝伯與周主同日生太祖
愛而養之幼與周主同學及即位欲引致左右詔言欲
與講習故護弗之疑孝伯為人冰正忠諫朝政得失外
間細事無不以聞至是以為車騎大將軍周主閱護書
記得度季才書兩紙盛言緯候災祥周主親政以其
宜返政歸權命賜粟帛遷太子大夫

齊公憲為大冢宰衛公直為大司徒周主始親

刑雖骨肉無所寬借齊公憲雖遷冢辛實奪之權又謂
憲侍讀裴文舉曰昔魏末不綱太祖誦政及周室受命
齊公復執大權積習生常愚者謂法法如是雖雖陪侍
齊公不得遠同為臣欲死於所事宜法以正道勸以義
方輔睦我君臣叶和我兄弟勿令自生嫌疑文舉感以
白憲憲指心撫几曰吾之夙心公寧不知但當盡忠竭
節耳知復何言衛公直性浮詭貪狼意望大冢宰既不
得殊快快更請為大司馬欲據兵權周主揣知其意曰

汝兄弟長幼有序。豈可反居下列。由是用為大司徒。夏六月。齊至。殺其左丞。

相咸陽王斛律光。以祖珽知騎兵外兵事。祖珽

朝野。斛律光惡之。謂諸將曰。邊境消息。兵馬處分。皆人

全不與吾輩語。恐誤國事。珽覺之。私賂元從奴問之。奴

曰。自公用事。相王每夜抱膝歎曰。盲人六國必破矣。穆

提婆求娶光庶女。不許。齊主賜提婆晉。因。光言於朝

曰。此田神武以來。常種禾。銅馬以擬寇。今賜提婆。無

乃闕軍務乎。由是祖穆皆怨之。斛律后無寵。珽因而間

之。光弟羨為幽州刺史。亦善治兵。突厥思之。謂之南可

汗。性節儉。不好聲色。罕接賓客。杜絕饋餉。不貪權勢。每

朝廷會議。常獨後言。言輒合理。行兵効其父金之法。營

舍未定。終不入幕。或竟日不坐。身不脫介。曾嘗為士卒

先士卒。卒有罪。唯大杖撻背。未嘗妄殺。眾皆爭為之死。結

軍。未嘗敗北。周韋孝寬密為謠言曰。百升飛上天。

明月照長安。又曰。高山不推自崩。樹木不扶自舉。公謠

傳之於鄴。珽因續之曰。盲老公肯受大斧。饒舌老母不

得語。使其妻兄鄭道蓋奏之。珽與陸令萱因解之曰。百

升者。斛也。盲老公。謂珽饒舌老母。似謂陸氏也。凡斛律

勢傾

祖珽

破矣

因

無

間

可

每

法

營

卒

死

結

上

天

百

升

飛

遣賀拔伏恩乘驛捕羨。至幽州門者，白使袁甲馬有汗，宜閉城門。羨曰：「敕使豈可拒也？」出見之，伏恩執而殺之。及其五子，周主闢之，為赦其境內。胡氏曰：「斛律明月能為將矣，相則未也。方是時，祖珽之徒濁亂齊室，光為上相，不能明告於君，數諸人逐國之罪，放流殛竄，而以空言肆詈。夫將何補？若自量智力不足，辦者委權而去，猶或免於滿溢，而先之智皆不及此也。其及宜矣。」珽遂與侍中高元海共執齊政。元海妻陸氏，令萱之甥也。元海數以令萱密語告珽，珽求為領軍。元海密言於齊主曰：「孝徽漢人，目盲不可。齊主以告珽，珽遂以元海所泄密語告令萱，令萱怒，出元海刺鄭州。珽自是專主機衡，總知驍兵外兵事。齊主常令中要人扶侍出入，每同御榻。」

政事 秋八月齊主廢其后斛律氏○周使杜果

知陳

果至陳，陳主謂之曰：「若合從圖齊，宜以樊鄧見與對曰：合從圖齊，豈弊邑之利，必須城鎮，宜待。」

得之於齊，先索漢南。便臣不敢聞命。齊立昭儀胡氏為后。初，胡太后自悅於齊主，乃飾其兄女置宮中，令齊主見之。齊主果悅，納為昭儀。及斛律后廢，陸令萱欲立穆夫人，太后欲立昭儀，力不能遂，乃卑辭厚禮以求令萱，結為姊妹。令萱亦以昭儀寵幸方隆，不得已與祖珽白齊主立之。

九月初，胡太后自月朔日食。○冬十月，齊立昭儀穆氏為右后。齊

令萱欲立穆昭儀為后，以胡后有寵不可間，乃使人行厭蠱之術。胡后遂精神恍惚，言笑無恒。齊主惡之，令萱一旦忽以后服被昭儀坐之帳中，謂齊主曰：「如此人，不作皇后，遣何物人作齊主？」乃立為右皇后。以胡氏為左

皇十一月，周毀上善殿。周主遊道會苑，以十二月

齊主廢其后胡氏。陸令萱一旦於太后前作色言曰：「何物親姪，作如此語。」太后問其故。

今萱曰不可道。固問之。乃曰。語大家云。太后行多非法。不可以訓。太后大怒。呼后出。立刺其髮。送還家。廢為庶人。自是令萱提婆勢傾內外。賣官鬻獄。賜與傾府藏。自太后以下。皆受其指麾。殺生與奪。唯意所欲。尋以右后穆氏為皇后。突厥木杆可汗死。弟佖可汗立。又分

立東西二可汗

木杆捨其子大邏便。而立其弟。是為佖可汗。分立爾伏可汗統東面。步

離可汗統西面。周人與之和親。歲給繒絮綿絲十萬。齊亦厚賂之。佖益驕。謂其下曰。但使我在南。兩兒常孝。何憂於貧。阿史那后無寵於周主。神武公竇毅尚襄陽公主。生女尚幼。密言於周主曰。今齊陳鼎峙。突厥方疆。願舅抑情慰撫。以生民為念。周主深納之。

太建五年武平四年建德二年

春正月齊以高阿那肱錄尚

書事

阿那肱與穆提婆韓長鸞共處衡軸。號曰三貴。蠹國害民。日月滋甚。長鸞尤疾士人。朝夕唯事

諧詐。常帶刀走馬。瞋目張拳。有取人之勢。朝士密事莫敢仰視。齊置文林館。好文學。祖珽奏置文林館。以侍郎李德林顏

之推同判館事。共撰修文殿御覽。三月周獲白鹿。周太子獲白鹿以獻。周

主詔曰。在德不在瑞。夏四月陳將軍吳明徹將

兵擊齊取江北數郡。陳主謀伐齊。公卿各有異同。唯

主謂公卿曰。朕意已決。可舉元帥。眾議以中權將軍淳

于量位重。共署推之。僕射徐陵獨曰。吳明徹家在淮左。

悉彼風俗。將略人才。當今亦無過者。尚書裴忌曰。臣同徐僕射陵應聲曰。裴忌亦良副也。遂以明徹都督征討。忌監軍事。統眾伐齊。明徹出秦郡。黃法氈出歷陽。齊人議禦陳師。開府儀同三司王統曰。官軍比屢失利。人情

騷動若復出頓江淮。恐北狄西寇乘弊而來。則世事去矣。莫若薄賦省徭。息民養士。使朝廷協睦。遐邇歸心。天下皆當肅清。豈直陳氏而已。不從。遣軍救歷陽。法麁擊破之。齊又遣開府儀同三司尉破胡。救秦州。趙彥深。紅問計於秘書監源文宗。文宗曰。朝廷精兵。必不肯多付諸將。數千已下。適足為吳人之餌。破胡人品。王之所知。敗績之事。匪朝伊夕。莫若專委王琳。撫募淮南三四萬人。風俗相通。能得死力。兼命舊將將之。屯於淮。是足以固守。且琳之於項。必不肯比面事之明矣。若不推赤心於琳。更遣餘人掣肘。復成速禍。彌不可為。彥深歎曰。此策誠足制勝。爭之十日。已不見從。時事至此。安可盡言。因相顧流涕。文宗名彪。子恭之子也。文宗子師。攝行部郎。嘗白高阿那肱。龍見當雲。阿那肱驚曰。其色如何。師曰。龍星初見。禮當雲祭。非真龍也。阿那肱怒曰。漢兒多事。彥深知星宿。遂不祭。師出竊歎曰。禮既廢矣。齊能久乎。齊師選長大有膂力者。為前隊。號蒼頭。犀角。大力。其鋒

又。又有西域胡善射。弦無虛發。陳軍尤憚之。將戰。吳

明徹謂巴山太守蕭摩訶曰。若殪此胡。則後軍奪氣矣。

摩訶曰。當為公取之。明徹乃召降人。使指示之。摩訶馳

馬衝齊軍。胡挺身出陳。鼓弓未發。摩訶擲鏡中。其額

應手而仆。大力十餘人出戰。摩訶又斬之。於是齊軍大

敗。破胡之出師也。王琳謂曰。吳兵甚銳。宜以長策制之。

慎勿輕鬪。破胡不從而敗。齊乃使琳赴壽陽。召募以拒

陳。瓦梁。廬江。歷陽。合肥。皆降於陳。法麁禁侵掠。撫戍卒。

與之盟。而縱之。高唐。齊昌。五月。齊以祖珽為北徐州刺史。齊自和士開用事以來。政體廢紊。及珽執政。頗收舉才望。沙汰人物。又徵黜諸閣。及羣小輩。陸令萱。穆提。竇議。頗同異。珽乃詔中丞。麗伯律。令勅主書。王子冲。納賂。事連提。竇。欲使與令萱皆連坐。且欲引后黨為援。乃請以胡后兄君瑜為中領軍。君瑩為御史中丞。令萱怒。排出之。胡后尋廢。珽日以益踈。諸官

者更共諧之。齊主以問令。萱令萱下。赫拜曰。老婢應死。孝徵大是姦臣。人寔難知。齊主令韓長鸞檢案。得其詐。出敕受賜等十餘。齊主殺其蘭陵王長恭。齊蘭陵

恭。貌美而勇。以邳山之捷。威名大盛。武士歌之。為蘭陵王。入陳。曲齊主忘之。及代段韶督諸軍攻定陽。頗務聚斂。其所親尉相願責之。長恭未應。相願曰。豈非以邳山之捷。欲自穢乎。長恭曰。然。相願曰。朝廷若忌王。即當用

此為罪。無乃避禍而更速之乎。長恭涕泣問計。相願曰。王但屬疾在家。勿預時事而已。長恭然之。而未能退。及江淮用兵。恐復為將。有疾不療。齊主酖殺之。六月。陳克齊。攝口等城。

齊主遊南苑。殺其從官六十人。以高阿那肱為

司徒。○秋七月。陳敗齊師。克巴青州山陽廣陵

等城。齊遣陸騫救齊昌。出巴嶺。遇陳將周吳。吳留羸弱。設疑兵以當之。身帥精銳。由間道邀其後。大

破之。克巴州。齊王琳保壽陽。陳吳明徽以琳初入。衆心未固。乘夜攻之。城潰。山陽射胎降陳。陳復克齊青州馬頭廣陵

等城。八月。周太子贊納妃楊氏。妃隨公堅之女也。太子好昵近小人。左官正宇文孝伯言於周主曰。皇太子春秋尚少。志業未成。請妙選正人為其師友。調護聖質。如或不然。悔無及矣。周主欽容曰。正人豈復過卿。乃復以琳選。為右官正。周主嘗問萬年丞樂運曰。太子何如。人對曰。中人。周主顧謂齊公憲曰。百官佞我。唯運所言乃忠直耳。因問運中人之狀。對曰。如齊桓公是也。管仲相之則

霸。豈貂勃之則亂。可與為善。可與為惡。周主曰。我知之矣。乃妙選官官以輔之。太子不悅。又十月。

齊主殺其侍中張雕。崔季舒。齊國子祭酒張雕。以

何洪珍相結。洪珍薦雕為侍中。大見委信。雕欲立效以報恩。論議神揚。無所回避。嘗官掖。不急之費。禁約左右。驕縱之臣。貴倖側目。陰謀陷之。左丞封孝琰侍中。崔季舒皆祖珽所厚。嘗謂珽為承冠宰相。近習惡之。會齊主將如晉陽。季舒與雕議。以為壽陽被圍。大軍出拒。信使往還。須稟節度。且道路相驚。以為大駕畏避南寇。則人情必致駭動。遂與從駕文官連名進諫。時貴臣趙彥深等意有異同。季舒與爭未決。長鸞遽言於齊主曰。諸漢官連名總署。未必不反。齊主悉召已署名者。集合章殿。斬雕。季舒等六人。遂如晉陽。胡氏曰。張雕侍讀齊君。義兼師友。乃交結嬖人。欲行其志。其意必曰。姑與之合。少貶無傷也。不如是。不可以成大功。是其用經不如王良之用轡也。忘詭遇之賤。冀十禽之獲。志不得就。用殞厥軀。未哉。雕之為儒哉。陳師攻齊壽陽。克之。殺其刺史王琳。遂取齊昌徐州等城。明

徽攻壽陽。堰肥水以灌城。城中腫泄死者十六七。齊皮景和等救壽陽。衆數十萬。去壽陽三十里。頓軍不進。諸將皆懼。明徽曰。兵貴神速。而彼結營不進。自挫其鋒。其不敢戰明矣。乃攻拔之。擒王琳等。送建康。琳體貌閑雅。喜怒不形於色。佐吏千數。皆能識其姓名。刑罰不濫。輕財愛士。得將卒心。齊人亦重其忠義。及被擒。故將卒見者皆歎。歎不能仰視。爭為請命。及致資給。明徽恐其為變。遣使追斬之。哭者聲如雷。有一叟以酒脯來祭。哭盡哀。收其血而去。聞者莫不流涕。齊主聞之。頗以為憂。穆提婆等曰。假使國家盡失黃河以南。猶可作一龜。豈國更可憐。人生如寄。唯當行樂。何用愁為。左右嬖臣因共贊和之。齊主即大喜。酣歌鼓舞。陳以明徽為車騎大將軍。豫州刺史。陳主置酒舉杯。屬徐陵曰。賞卿知人。陵避席曰。定策聖衷。非臣力也。遂克齊昌。淮陰胸山。濟陰。濟南。徐州等城。齊北徐州民多起兵。以應陳。逼其州城。祖珽命不閉城門。禁人不得出衢路。反者疑城已空。不設

備。琰忽令鼓譟震天。反者皆驚走。既而復結陳向城。琰
令參軍王君植將兵拒之。自乘馬臨陳。左右射反者先
聞其旨。謂不能出。忽見之大驚。穆提婆欲舍城陷。不遣
援兵。琰且戰且守。反者竟散走。陳懸王琳首於建康市。
故吏朱瑒致書徐陵。請許其葬。陳主許之。瑒瘞琳於八
公山側。義故會葬者數千人。尋有壽陽人茅智勝等密
送其柩於鄴。齊贈開府儀同三司。謚曰忠武。給輜輶車以葬之。
齊立婢馮氏為淑妃。穆后愛慕。其侍婢馮小憐大幸。陳定州刺史田龍
升以江北叛入于齊。陳討平之。初。梁定州刺史田龍升以江北六
安州刺史周昺。至是陳徵昺入朝。龍升以江北六
州七鎮叛入于齊。陳遣昺討斬之。盡復江北之地。
五年。建德三年。武平。春正月。周詔齊公憲等皆進

齊為王○二月朔日食○齊朔州行臺高思好

舉兵反敗死思好本高氏養子。驍勇得邊鎮人心。齊主使嬖臣至州。不禮之。思好怒。遂反。云

欲入除君側之惡。進軍至陽曲。軍敗投水死。其麾下
二十人。劉桃枝圍之。且殺且招。終不降。以至於盡。三

月。周太后叱奴氏殂周叱奴太后殂。周主居倚廬。朝夕進一溢米。衛王直。諸齊王憲

言其飲酒食肉。周主曰。吾與齊王異。生俱非正嫡。特以
吾故同祖。括髮汝當愧之。汝親太后子。特承慈愛。但當

自勉。無論他人。及葬。周主既行至陵所。詔曰。三年之喪。
建於天子。但軍國務重。須自聽朝。衰麻之節。苦廬之禮。

率遵前典。以申罔極。百僚宜依遺令。既葬而除。公卿固
請依權制。周主不許。卒申三年之制。五服之內。亦令依

禮。胡氏曰。自漢文鍾喪之後。能斷然行三年者。惟晉武
帝魏孝文。周高祖。可謂難得矣。然春秋之義。資備賢者

晉武既為裴杜所惑。行禮不備。魏孝文之禮若備矣。而服非所服。周高祖衰麻苦塊。卒三年之制。最為賢行。然推明通喪。止於五服之內。不及羣臣。非所以教天下。著於君臣之義也。而又在喪。顯出遊幸。無門庭之冠。與師伐齊。皆禮所不得為者。由高祖不學。左右無稽古之臣。以輔成之也。夏五月。周廢佛道教。毀淫祠。初。周主定三教先後。以儒為先。道為次。釋道士並還俗。諸淫祠非祀典所載者。盡除之。胡氏曰。初。壤則蟲育。木朽則蠹生。人少則禽獸繁。氣衰則邪診入。中國之有異端也。亦然。聖王不作。三綱淪。九法斁。於是反常悖道之說。肆行而不可遏矣。周武奮然攘而闢之。其意善矣。然終不能絕。何也。曰。欲關異端者。必墜儒術。求賢人。明仁義。與教化。而後人心正。邪說息矣。周武於此。闕如也。又況繼周更鑄五行大布錢。一當十。與月。此嗣子之狂。魯義。

立通道觀

以壹聖賢之教也

秋七月。周衛王直反。伏誅。

周主如雲陽。以尉遲運。長孫覽。輔太子。守長安。衛王直積怨憤。因周主在外。遂帥其黨襲肅章門。縱火焚之。運取官中材木。林榻。以益火。油灌之。火轉熾。直不得進。乃退。運帥留守兵擊之。直乃大敗。奔荊州。周主還。擒直殺之。以運為大將軍。冬十二月。陳以孔奐為吏部尚書。新時。

復淮泗。攻戰降附。功賞紛紜。負識鑒精敏。不受請託。事無疑滯。人皆悅服。齊殺其南陽王

綽。綽喜為殘虐。嘗見婦人抱兒。取以飼狗。復以見血塗婦人。縱狗食之。齊主聞之。鑠詣行在。至而宥之。問在

州何事。最樂。對曰。聚蠟於器。置狙其中。觀之。極樂。齊主即命索蠟。置浴斛。使人裸卧斛中。號呼宛轉。齊主與綽

臨觀。喜喙不已。因讓之曰。如此樂事。何不早馳驛奏聞。由是大有寵。韓長鸞疾之。使人誣告其反。殺之。

太建七年 武平六年 建德四年

春二月朔日食○三月周使

開府儀同三司伊婁謙如齊齊人留之

齊主言語溢

不喜見朝士。非寵私昵。狎未嘗交語。性懦不堪人視。雖大臣奏事。莫得仰視。承世祖奢泰之餘。後宮皆寶衣玉食。競為新巧。盛修宮苑。窮極壯麗。所好不常。數毀又復。夜則然火照作。寒則以湯為泥。每有災異。寇盜不自。損唯多設齋。以為修德。好自彈琵琶。為無愁之曲。民間謂之無愁天子。於華林園立貧兒村。自衣藍縷之服。行乞其間。以為樂。寵任陸令萱。穆提婆。高阿那肱。韓長鸞。等宰制朝政。官官鄧長顛。陳德信。胡兒何洪珍等。並參預機權。官由財進。獄以賄成。蒼頭劉桃枝等。皆開府封王。其餘歌舞人。見鬼人等。濫得富貴者。殆將萬數。庶姓封王者。以百數。開府千餘人。儀同無數。乃至狗馬及鷹。亦有儀同郡君之號。皆食其祿。一戲之賞。動踰巨萬。既

而府藏空竭。乃賜郡縣使賣官取直。由是為守令者。率多商賈。競為貪縱。民不聊生。周主謀伐之。命邊鎮益儲。加戍卒。齊人聞之。亦增守禦。周柱國于翼諫曰。疆場為侵。互有勝負。徒損兵儲。無益大計。不如解嚴。繼好。使有懈而無備。然後乘間出其不意。一舉可取也。周主從之。韋孝寬上疏陳三策。其一曰。齊自長淮之南。悉為陳氏所取。內離外叛。計盡力窮。大軍若出。輒關。方軌而進。兼與陳氏共為掎角。并合廣州義旅。出自三端。又募山南驍銳。沿河而下。復遣北山稽胡。絕并晉之路。百道俱進。並趨虜庭。必當望旗奔潰。所向摧殄。其二曰。若國家更為後圖。未即大舉。宜與陳人分其兵勢。三端以表。為春以南。廣事屯田。預為貯積。募其驍悍。立為部伍。彼既東南有敵。戎馬相持。我出奇兵。破其疆場。彼若與師。我則壁清野。待其去遠。還復出師。常以邊外之軍。引其腹心之衆。我無宿春之費。彼有奔命之勞。一二年中。必自離叛。且齊氏淫暴。政出多門。鬻獄賣官。忌害忠

直闔境傲然覆亡可待。乘間電掃事等推枯。其三日。若
發更存邊養。且復相時。則宜還崇鄰好。申其盟約。安民
和衆。通商惠工。蓄銳養威。觀豐而動。斯乃長策。遠取。坐
自兼并也。書奏。周主引開府儀同三司伊婁謹入內殿。
從容謂曰。朕欲用兵。何者為先。對曰。齊氏沈溺倡優。耽
昏麴藥。其折衝之將斛律明月。已斃於讒口。上下離心。
道路以目。此易取也。乃使謙聘於齊。以觀其變。夏四月。
其參軍高遵以情告齊人。齊人留謙等不遣。

陳焚文錦于雲龍門

陳監豫州陳桃根得青牛以獻陳主還之。又表上織成羅

文錦被。詔於雲龍門外焚之。胡氏曰。作為奇巧以蕩主
心者。陳桃根也。羅文錦被夫何罪焉。義當詰責桃根。削
去官任。以戒中外。恐猶不能絕也。今徒費其物而不治
其人。彼必謂上於我本無怒心。姑以數朴示天下爾。則
亦何所憚哉。

秋七月周主伐齊克河陰攻金墉不克

而還

先是周主獨與齊王憲及內史王誼謀伐齊人莫

知。至是始下詔伐齊。將出河陽。內史上士宇文弼曰。齊
雖無道。藩鎮有人。今出師河陽。精兵所聚。恐難得志。如
出汾曲。戍小山。平則攻之。易拔矣。民部中大夫趙爽曰。
河南洛陽四面受敵。縱得之不可守。請從河北。直指太
原。傾其巢穴。可一舉而定。遂伯下大夫鮑弘曰。往日屢
出洛陽。彼既有備。戰無不捷。如進兵汾潞。直指晉陽。出
其不虞。似為上策。周主皆不從。帥衆六萬。直指河陰。八
月。入齊境。禁伐樹。或稱犯者皆斬。攻河陽大城。拔之。齊
王憲進圍洛口。拔二城。焚淳。獨孤永業守金墉。夜
入中潭城。周人圍之不下。洛州刺史獨孤永業守金墉。
周主攻之不克。永業通夜辦馬槽二千。周人聞之。以為
大軍且至。憚之。九月。周主有疾。夜引兵還。傳伏謂行臺
乞伏貴和曰。周師疲弊。願得精騎二千。追擊可破。閏月。
也。貴和不許。齊王憲等降。被三十餘城。皆棄不守。

陳敗齊師于呂梁○冬十二月朔日食

元年建德八年建德五年

春二月周遣其太子賁伐吐

谷渾○夏六月朔日食○陳太子詹事江總免

初陳太子叔寶欲以江總為詹事孔奐曰江有潘陸之華而無國綺之實不可太子深以為恨自言於陳主將許之奐奏曰江總文華之士太子文華不少豈藉於總願選敦重之才以居輔導之職陳主曰然則誰可者奐曰王廓世有懿德識性敦敏可以居之太子時在側曰廓父名泰不宜為太子詹事奐曰范曄即范泰之子亦為太子詹事太子固爭陳主從之總遂與太子為長夜之飲養良婦陳氏為女太子亟微行遊總家陳主怒免總齊司徒趙彥深卒彥深既卒朝貴與機密者惟侍中斛律孝卿一人而已其餘皆

周太子賁還長安

太子在軍多失德官尹鄭譯

王軌等言之周主怒杖太子除譯等名太子復召譯戲狎如初周主遇太子甚嚴每朝見進止與羣臣無異以其嗜酒禁酒不得至東宮有過輒加捶撻嘗謂之曰古來太子被廢者幾人餘兒豈不堪立邪乃教宮官錄其言動每月奏聞太子畏懼矯情修飾由是過惡不上聞王軌嘗與小內史賀若弼言太子必不克負荷弼勸軌陳之軌後因侍坐言曰太子仁孝無聞恐不了陛下家事陛下恒以賀若弼有文武奇才亦常以此為憂周主以問弼對曰皇太子未聞有過既退軌讓弼反覆弼曰太子國之儲副豈易發言事有蹉跌便至滅族本謂公密陳臧否何得遂至昌言軌默然久之乃曰吾專心國家遂不存私計向者對衆實非所宜後因內宴持帚鬚曰可愛好老公但恨後嗣弱耳先是周主問宇文孝伯曰吾兒比來何如對曰太子比懼天威更無過失罷酒

周主責孝伯曰。孰有此言。公為誰矣。孝伯再拜曰。臣聞父子之際。人所難言。臣知陛下不能割慈。忍愛。遂爾結舌。周主默然久之。乃曰。朕已委公矣。公其勉之。孰又言太子非社稷主。普六茹堅有反相。周主不悅曰。必天命有在。將若之何。楊堅聞之。懼深自晦匿。周主深以執等言為然。但漢王贊次長。又不才。餘子皆幼。故得不廢。齊王憲亦言。堅相貌非常。恐非人下。請早除之。周主以問畿伯。下大夫來和。和素附堅。對曰。隨公正是守節人耳。胡氏曰。贊之不才。世祖知之矣。若為國家遠慮。以大業付齊王憲。豈遂亡乎。唐虞為天下擇人。尚付之異姓。東宮既不才。餘子又幼弱。曷若授之齊王之為愈乎。其語王軌。天命云者。拒諫弗然之意也。吁。亦蔽矣。冬。

十月。周主伐齊。取平陽。十一月。齊主攻之。不克。十二月。周主復伐齊。齊主大敗。走晉陽。遂奔鄴。

晉陽人立安德王延宗以守。周主拔而執之。

胡羣臣曰。前入齊境。見其行師。殆同兒戲。況其朝廷昏亂。政由羣小。百姓嗷然。朝不謀夕。天與不取。恐貽後悔。晉州高歡所起之地。鎮攝要重。今往攻之。彼必來援。吾嚴軍以待。擊之必克。然後乘破竹之勢。鼓行而東。足以窮其巢穴。混同文軌矣。諸將多不願行。周主曰。機不可失。有沮吾軍者。當以軍法裁之。於是自將伐齊。先是齊晉州行臺張延雋。公直勤敏。備侍有備。百姓安業。疆場無虞。諸嬖倖惡而代之。由是公私煩擾。周主至晉州。遣內史王誼。監諸軍攻平陽城。降之。齊兵大潰。遂克晉州。松曰。大家正為樂。邊鄙小事。何急奏聞。至莫使至。則平陽已陷矣。齊主將還。妃請更殺一圍。從之。十一月。自帥大軍至平陽。聲勢甚盛。周主欲西還。以避其鋒。大將軍宇文忻諫曰。以陛下之聖武。乘敵人之荒縱。何患不克。

若使齊得令主君臣協力。雖湯武之勢未易平也。京兆王韶曰。取亂侮亡。正在今日。釋之而去。臣所未諭。周主雖善其言。竟以梁士彥為晉州刺史而還。齊師遂圍平陽。晝夜攻之。城中危急。樓堞皆盡。外援不至。衆皆震懼。士彥慷慨自若。謂將士曰。死在今日。吾為爾先。於是勇烈齊奮。呼聲動地。無不一當百。齊師少却。乃令妻妾軍民婦女。晝夜修城。三日而就。齊人作地道攻平陽。城陷。十餘步。將士乘勢欲入。齊主救且止。召馮淑妃觀之。淑妃粧點不時。至周人以木拒塞之。城遂不下。周主還長安。明日下詔復伐齊。十二月。至平陽。置陳二十餘里。齊兵陳於城南。塹北。自旦至申。相持不決。齊高阿那肱曰。吾兵雖多。堪戰者少。不如勿戰。却守高梁橋。齊主意未決。諸內參曰。彼亦天子。我亦天子。彼尚能遠來。我何為守塹示弱。齊主曰。此言是也。於是填塹南。引周主大喜。齊軍擊之。兵纒合。齊主與馮淑妃並騎觀戰。衆偏小。淑妃怖曰。軍敗矣。穆提婆曰。大家去。大家去。齊主即

以淑妃奔高梁橋。開府儀同三司奚長諫曰。半進半退。戰之常體。陛下馬足一動。人情駭亂。不可復振。願速還。安慰之。將軍張常山自後至。亦曰。軍尋收訖。至尊宜回。齊主將從之。穆提婆曰。此言難信。齊主遂以淑妃北走。齊師大潰。死者萬餘人。寶藏委棄山積。安德王延宗獨全軍而還。齊主以淑妃為有功。將立為左皇后。遣內參請晉陽取禕翟等。遇於中途。命淑妃著之。而後去。周主入平陽。既而欲還。梁士彥叩馬諫曰。今齊師遁散。衆心皆動。因其懼而攻之。其勢必蹙。周主從之。遂帥諸將追齊師。諸將固請西還。周主曰。縱敵患生。卿等若疑。朕將獨往。諸將乃不敢言。齊主入晉陽。問計於朝臣。皆曰。宜省賦息役。以慰民心。速收遺兵。背城死戰。齊主欲向兗州。遂奔突厥。羣臣皆以為不可。不從。有告阿那肱謀反者。以為妄。斬之。周師至。齊主以安德王延宗為并州刺史。謂曰。并州。兄自取之。見今去矣。延宗曰。陛下為社稷勿動。臣為陛下出死力戰。必能破之。穆提婆曰。至尊

計已成。王不得輒沮。齊主乃夜斬五龍門而出。欲奔突厥。從官多散。乃回向鄴。穆提婆西奔周軍。陸令萱自殺。周主以提婆為柱國。詔諭齊臣曰。若達天命。官爵有加。自是降者相繼。胡氏曰。穆提婆亡齊之臣也。周世祖嘗言其罪。戮諸齊境。則齊人悅服矣。既不能然。又寵秩之。且以官爵誘降齊之臣子。急於近利而昧於遠圖。行於齊。非所以伐罪弔民。施於國。非所以教忠明義。不學之過也。○并州將帥請於延宗曰。王不為天子。諸人實不饒。為王出死力。延宗不得已。遂即位。眾聞之。不召而至者前後相屬。延宗發府藏及後宮以賜將士。籍沒內參十餘家。齊主聞之。謂近臣曰。我寧使周得并州。不欲安德得之。延宗見士卒皆親執手稱名。流涕嗚咽。眾爭為死。童兒女子亦乘屋樓袂投縣石以禦敵。周主至晉陽。延宗身自拒戰。勁捷若飛。所向無前。周主攻其東門。入之。延宗擊之。死者二千餘人。周主左右略盡。齊人奮擊。義中之。僅得免。時已四更。齊人既捷。飲酒醉卧。延宗不

復能整。周主欲遁去。諸將亦多勸還。宇文忻勃然進曰。陛下自克晉州。乘勝至此。今偽主奔波。關東響應。破竹之勢已成。奈何棄之而去。齊王憲及王誼亦以為去必不免。降將段暢等又盛言城內空虛。周主乃駐馬鳴角。收兵。俄頃復振。明旦還攻東門。克之。延宗力屈被擒。周主下馬執其手曰。兩國非有怨惡。直為百姓來耳。終不相害。勿怖也。使復衣帽而禮之。大赦。削齊亂制。收禮文武。召伊婁謙勞之。執高遵付讓。任其報復。謙頓首請赦之。司馬公曰。賁有功。誅有罪。此人君之任也。高遵叛臣。周高祖不自行戮。使謙復怨。失政刑矣。為謙者宜辭而不受。歸諸有司。以正典刑。乃請而赦之。以成其私名。美則美矣。非公義也。○齊主入鄴。廣寧王孝珩請使任城。王浩將幽州兵趣并州。獨孤永業將洛州兵趣長安。自將京畿兵鼓行逆戰。又請出官人珍寶賞將士。齊主不從。斛律孝卿請齊主親勞將士。為之饗餼。且曰。宜慎。慎流涕以感激人心。齊主既出。不復記所受言。遂大笑。左

右亦笑。將士皆怒。無復賊心。行臺僕射高勳將兵衛太
后太子還鄴。官官苟于溢。猶縱暴民間。勳將斬之。或謂
勳曰。獨不慮後患邪。勳據袂曰。今西寇已據并州。正坐
此輩濁亂朝廷。若得今日斬之。明日受誅。亦無恨矣。周
主出齊宮中珍寶。及宮女二千人。班賜將士。加立功者
官爵有差。問高延宗以取鄴之策。辭。彊問之。乃曰。若任
城王據鄴。臣不能知。若今主自守。陛下兵不血刃。齊主
引諸貴臣。問以禦周之策。高勳曰。今之叛者。多是貴人。
至於卒伍。猶未離心。請追五品以上家屬。置之三臺。因
脅之以戰。若不捷。則焚臺。此曹顧惜妻子。必當死戰。且
王師頓此。賊徒輕我。今背城一決。理必破之。齊主不能
用。望氣者言。當有華易。齊主引高元海等議禪位太子。
○太建九年。齊主引高元海等議禪位太子。春。正
月朔。齊主緯傳位于太子恒。周師圍鄴。緯出走。

周主入鄴。齊丞相高阿那肱引周師追緯及恒。

獲之。遂滅齊。齊太子恒即位。生八年矣。齊主緯自為

斬高阿那肱。立太宰廣寧王孝珩。不果。孝珩求拒周師。
謁阿那肱等曰。朝廷不遣孝珩擊賊。豈畏孝珩反邪。孝
珩若破宇文邕。遂至長安反。亦何預國家事。以今日之
急。猶如此猜忌邪。高韓恐其為變。出孝珩為滄州刺史。
相願拔佩刀斫柱。歎曰。大事去矣。知復何言。周師至鄴。
圍之。齊人出戰。大敗。緯從百騎東走。周師入鄴。齊王公
以下皆降。留守大將軍慕容三藏。紹宗之子也。猶拒戰。
周主引見禮之。周主先以馬腦酒鍾遺齊將鮮于世榮。
世榮碎之。至是在三臺前鳴鼓不輟。周人執之。世榮不
屈。乃殺之。周主執莫多婁敬顯。數之曰。汝有死罪三。前
自晉陽走鄴。攜妾棄母。不孝也。外為偽朝。戮力內實通
啓於朕。不忠也。送款之後。猶持兩端。不信也。用心如此。

不死何待。遂斬之。使將軍尉遲勤追齊主。齊國子傅士熊安生博通五經。聞周主入鄆。遽令掃門。語家人曰。周帝重道尊儒。必將見我。俄而周主幸其家。不聽拜。親執其手。引與同坐。賞賜甚厚。給安車駟馬。以自隨。又遣就中書侍郎李德林宅。慰諭引入。訪以齊事。齊洛州刺史獨孤承業有甲士三萬。聞晉州敗。請出兵。不報。聞并州陷。乃降周。緯留胡太后於濟州。使高阿那肱守關。自與穆后。馮妃。幼主恒。韓長鸞等數十人奔青州。欲入陳。而高阿那肱密召周師。約生致齊主。屢啓云。周師尚遠。已令燒斷橋路。緯由是淹留自寬。周師至關。阿那肱即降之。周師奄至青州。緯蒙金繫鞍後。與后妃幼主等千餘騎南走。尉遲勤追及。盡擒之。并胡太后送鄆。周主詔故斛律光。崔季舒等宜追加贈諡。并為改葬。子孫隨蔭叙錄。田宅沒官者還之。指斛律光名曰。此人在朕安得至此。詔毀東山南園三臺。以其瓦木諸物。二月。齊廣寧賜民。高緯至鄆。周主降階。以賓禮見之。

王孝珩任城王潛起兵信都周齊王憲伐而執

齊廣寧王孝珩以五千人會任城王潛於信都。共謀之。匡復周主。使齊王憲柱國楊堅擊之。至信都。潛所署領軍尉相願以眾降。憲與潛戰。破之。執潛及孝珩。謂曰。任城王何苦至此。潛曰。下官神武皇帝之子。兄弟十五人。幸而獨存。逢宗社顛覆。今日得死。無愧墳陵。憲壯之。命歸其妻子。又親為孝珩洗瘡。傳藥。禮遇甚厚。憲善用兵。多謀略。得將士心。齊人聞其威聲。皆望風沮潰。芻牧不擾。車無私馬。周主以齊降。將封輔相。為北朔州總管。前長史趙穆等謀執輔相。迎潛。不果。乃迎鄭州刺史范陽王紹義至馬邑。自肆州以比二百八十餘城皆應之。紹義引兵南去。欲取并州。至新興。而肆州已為周守。遂奔突厥。突厥佗鉢可汗甚愛重之。凡齊人在北者悉以隸之。於是齊之州鎮唯東雍州行臺傳伏。營州刺史高寶寧不下。其餘皆入於周。凡得州五十。郡一百六十二。

縣三百八十。戶三百三萬二千五百。寶寧者。梁主朝
齊之踈屬。有勇略。久鎮和龍。其得夷夏之心。

周于鄴。自秦兼天下。無朝覲之禮。至是始命有司草
具其事。致饋。致餼。設九饋。九介。受享於廟。三

公三孤。六卿。致食。勞廩。還贄。致享。皆如古禮。周詔舉山東明經幹治者

周主西還。詔山東諸州各舉明經幹治者。三月。齊東
二人。若奇才異術。卓爾不羣者。不拘此數。

雍州行臺傅伏降周。初。周主招齊東雍州刺史傅
伏。不從。既克并州。復遣韋孝

寬招之。令其子以上大將軍武鄉公。告身賜伏。伏不受。
謂孝寬曰。事君有死無二。此兒為臣。不能竭忠。為子不

能盡孝。人所讎疾。願速斬之。以令天下。周主自鄴還至
晉州。遣高阿那肱等百餘人。臨汾水召伏。伏隔水問至

尊何在。阿那肱曰。已被擒矣。伏仰天大哭。帥眾入城。於
聽事前北面哀號良久。然後出降。周主見之曰。何不早

下。伏流涕對曰。臣三世為齊臣。食齊祿。不能自見
天地。周主執其手曰。為臣當如此。乃以所食羊肋骨賜

伏曰。骨親肉疎。所以相付。遂引使宿衛。授上儀同大將
軍。亡日。又問前救河陰得何賞。對曰。蒙授持進郡公。周

主謂高緯曰。朕三年教戰。決取河陰。正為傳伏善
守城。不可動。遂歛軍而退。公當時賞功。何其薄也。

四月。周主至長安。封高緯為溫公。周主至長安。置
王公等於後。備大駕。帝六軍。奏凱樂。獻俘於太廟。觀者

皆稱萬歲。封緯為溫公。周主與齊君臣飲酒。令緯起舞。
高廷宗惡不自持。屢欲

仰藥。其侍婢禁止之。周以李德林為內史上士
自是詔諸格式。及用

山東人物。並以委之。五月。周主毀其宮室之壯麗
者。周主詔以路寢會義諸殿。皆晉公護專政時所為。事

窮壯麗。有踰清廟。悉可毀撤。彫斲之物。並賜貧民。繕

造之宜務從卑朴。并毀諸堂殿壯麗者。準此又制庶人
已上。唯聽水綢綿。綢綺布。圖綾紗。銷縞布。等九種。餘
悉禁之。朝祭之服。不拘此制。司馬公曰。周高祖
可謂善處勝矣。亡人膠則在奢。高祖勝而愈儉。秋八月。

周定權衡度量。○周免齊雜戶。初魏虜西涼之人
沒為謫戶。齊氏因

之。至是悉鄭州獲九尾狐。已死
獻其骨。周主曰。瑞應

彼為民。周獲九尾狐。焚之。之來。必彰有德。今無其
時。恐非實錄。命焚之。冬十月。陳司空吳明徹侵

周圍彭城。陳主問周人滅齊。欲爭徐兗。詔吳明徹督
諸軍北伐。軍至呂梁。周徐州總管梁士彥

帥眾拒戰。明徹擊破之。士彥嬰城自守。明徹圍之。陳主
銜意。以為河南指麾可定。蔡景歷諫曰。師老將驕。不宜

過窮遠。略陳主怒。以為沮眾。免官。削爵土。周主殺溫公高緯。夷其族。周

自辨理。高延宗獨據袂泣。而不言。以椒塞口。而死。緯弟

仁美。仁雅。以疾得免。以高潛妻盧氏。賜其將斛斯微。盧

氏。達首垢面。長齋不言笑。微放之。乃為尼。齊后妃貧者。

至以賣燭為業。十一月。周討稽胡。降之。初周敗齊於晉州。
齊所棄甲仗稽胡

乘間竊之。仍立劉蠡升之孫。沒鐸為主。至是周將討之。

議欲窮其巢穴。齊王憲曰。步落稽種類多。山谷險絕。且

當翦其魁首。餘加慰撫。遂以憲督軍擊沒鐸。擒之。餘眾皆降。周省後宮妃嬪之

數。周主性節儉。常服布袍。寢布被。後宮不過十餘人。至

而明察果斷。用法嚴峻。由是將士畏威。而樂為之。是

月晦。日食。○周頒刑書。要制。

羣盜賊一匹。項正長

晉十二月周徙并州軍民四萬戶于關中○齊

范陽王高紹義稱帝于北朔州高寶寧自黃龍勳進於高紹義

稱帝以寶寧為相

太建十年春二月周上大將軍王軌攻彭城

獲吳明徹王軌引兵輕行據淮口結長圍以鐵鎖貫

車輪數百沈之清水以遏陳船歸路軍中怵懼蕭摩訶

言於明徹曰聞王軌始鎖下流其兩端築城未立請往

擊之不然吾屬皆為虜矣明徹奮曰攀旗陷陣將軍

事也長筭遠略老夫寧也摩訶失色而退一旬之間水

路遂斷周兵益至明徹苦背疾摩訶復請曰今求戰不

得進退無路潛軍突圍未足為壯願公帥步卒乘馬舉

摩訶領鐵騎數千驅馳前後必當使公安達京邑

宜在良圖也然吾為總督必須身居其後若馬軍

清口水勢漸微舟礙車輪不得過王軌引兵覺之泉濱

明徹被執將士輜重皆沒於周獨蕭摩訶與將軍任忠

周羅睺全軍得還初陳主謀取彭沛以問五兵尚書毛

三月周主初服常冠

其制以阜紗全幅向後襍髮仍

重變古非泥於古也以生人之具皆古大聖人因時制

宜各有法象意義不可以私智更改之也周家紗襍此

後世中憤朝冠之所自始也稽之法象果何所則求之

下莫大於禮。必欲盡善。其必考。夏五月。周主邕伐古而立制。夫亦何獨冠焉。然哉。

突厥有疾而還。六月。太子贊立。以鄭譯為內

史中大夫。突厥寇掠幽州。周主帥諸軍伐之。以疾留

以後事付之。令馳驛入京鎮守。以備非常。六月朔。死。年

三十六。太子即位。即還。奢欲。曾無戚容。捫其杖痕。大罵

曰。死晚矣。閱視官人。逼而淫之。超拜鄭譯為內史。中大

夫。委以朝政。不踰月而葬。詔議即吉。樂運以為葬期。既

促。事訖即除。太。周主贊殺其叔父齊王憲。周主以

為汲汲不從。屬尊望重。忌之。謂宇文孝伯曰。公能為朕圖齊王。當以

其官相授。孝伯叩頭曰。先帝遺詔。不許濫誅骨肉。齊王

陛下叔父。功高德茂。社稷重臣。陛下若無故害之。臣又

順旨曲從。則臣為不忠之臣。陛下為不孝之子矣。周主

不憚。由是疎之。乃與于智。鄭譯等謀。密使智告憲。有異

謀。遣孝伯召憲入殿。伏壯士執之。憲自辨理。周主使智

證之。憲目光如炬。與智相質。既而歎曰。死生有命。寧復

圖存。但老母在堂。恐留茲恨耳。因擲笏於地。遂縊之。周

主召憲僚屬。使證成憲罪。參軍李綱以死自誓。終無撓辭。撫棺號慟。躬自瘞之。哭拜而去。閏月。周

立后楊氏。高紹義入幽州。周人擊之。紹義奔突厥。高紹義聞周高祖殂。以為得天助。幽州人盧昌期起兵據范陽。迎之。紹義引突厥兵赴之。周遣東平公神舉將兵討昌期。擒之。紹義還入突厥。高寶寧救范陽未至。聞昌期死。還據和龍。秋七月。周以楊堅為上柱國大司馬。九月。陳主及其羣臣盟。陳主立方明壇於婁湖。以始興王叔陵為王官伯。盟百官。自幸婁湖。普眾分遣大使班下。

四方以相警戒。冬十一月，突厥寇周。

西

東太建十一年。周宣帝元年。

春正月，周作刑經聖。

制周主初立，以高祖刑書要制為太重，而除之。又數行赦宥，樂運上疏曰：「虞書所稱，皆災肆赦，謂過誤為害，當緩赦之。」呂刑云：「五刑之疑，有赦。」謂刑疑從罰，罰疑從免也。謹尋經典，未有罪無輕重，溥天大赦之文。今豈可數施非常之惠，以肆姦宄之惡乎？周主不納。既而民輕犯法，又自以奢淫多過，失惡人規諫，欲為威虐，懾服羣下。乃更為刑經聖制，用法益深。大醜於正武殿，告天而行之。密令左右伺察羣臣，小有過失，輒行誅譴。又居喪經踰年，即恣聲樂百戲，日夜不休。多聚美女，增置位號，遊宴沈湎，旬日不出。於是樂運與櫛諸朝堂，陳帝八失，其一：事多獨斷，不參宰輔。其二：采女實官，儀同以上，女不許輒嫁。其三：一入後宮，數日不出。所須聞奏，多附宦者。其四：寬刑未幾，更嚴前制。其五：高祖斷雕為朴，今乃過窮奢麗。其六：徭賦下民，以奉俳優角抵。其七：上書字誤者，即治其罪。其八：玄象垂誠，不能修布德政，若不革益八事，臣見周廟不血食矣。周主大怒，將殺之。朝臣恐懼，莫有救者。內史中大夫元巖數曰：「滅洪同死，人猶願之。況比于乎？若樂運不免，吾將與之同斃。」乃詣閣請見。曰：「樂運不願其死，欲以求名。陛下不如勞而遣之，以廣聖度。」周主感悟，明日召還，謂曰：「朕思卿所奏，實為忠臣。」賜御食。二月，周治洛陽宮。

宮周主殺其徐州總管王軌及宮正宇文孝伯。東諸州兵四萬人治其

軌聞鄭譯用事，自知及禍，謂所親曰：「吾昔在先朝，實中社稷，至計今日之事，斷可知矣。此州控帶淮南，接邊

寇，欲為身計，易如反掌。但忠義之節，不可虧遠。況得先帝厚恩，豈可以獲罪於嗣主。遠忘之邪，正可於此待死。」

冀千載之後。知吾心耳。周主從容問譯曰。我卿杖履。誰所為也。對曰。事由烏丸。執宇文孝伯。因言執持。廢事。周主遣使殺執。內史元巖不肯署詔。御正中大夫顏之儀。切諫不聽。巖進脫巾頓顙。三拜三進。周主曰。汝欲盡執邪。巖曰。臣非黨執。正恐濫誅。失天下之望。周主怒。使閣豎持其面。執遂死。巖亦廢于家。周主之為太子也。尉遲運為官正。數進諫不用。至是謂宇文孝伯曰。吾徒必不免禍。為之奈何。孝伯曰。今堂上有老母。地下有武帝。為臣為子。知欲何之。且委質事人。本徇名義。諫而不入。死焉可逃。足下若為身計。宜且遠之。於是運求出為秦州總管。它日周主託以齊王憲事。壽考伯曰。公知齊王諫反。何以不言。對曰。臣知齊王忠於社稷。為羣小所譖。言必不用。所以不言。且先帝付屬。微臣唯合輔導。陛下今諫而不從。寔負顧託。以是為罪。是所甘心。周主大慙。命將出賜死。運至秦州。亦以憂死。胡氏曰。宇文孝伯以貴戚之身。膺顧命之重。至是亦無所逃。其死矣。然死之非

難。處死之難也。使孝伯於齊王憲烏丸。執之死也。引義力爭。爭而不從。死之可也。而孝伯於此二者。諫既不力。又贊成之。蓋將以自免也。曾不量無道之君。心常忌克。而同姓大臣。居嫌疑之地。有輔拂之憎。難乎其以智計全矣。故如宇文孝伯。知不免死而不能處死者也。周與突厥和親。突厥作錄於周。周主以趙王招女為千金公主。妻之。周主斌質傳位於太子闡。自稱

天元皇帝。天元傳位。驕侈彌甚。所居稱天臺。自比上帝。冕服車旂皆倍常制。以樽彝珪璋飲食。羣臣朝者致齋三日。清身一日。不聽人有天高上人之稱。游戲不飾。晨出夜還。公卿以下常被焚棰。每燕人皆以百二十為度。謂之天杖。其後又加至二百四十。后妃嬪御亦多。故晉於是內外恐怖。人不自安。周主闡初居

東宮。號周徙石經還洛陽。夏四月。周主斌質立正陽宮。

妃朱氏為天元帝后○五月周諸王皆就國公隨

楊堅私謂大將軍汝南公慶曰天元實無積德視其相

貌壽亦不長又諸藩微弱各令就國曾無深根固本之

計羽翮既翦何能及遠哉秋七月陳初用大貨六銖錢○周主

贇立四后改天元皇后朱氏為天皇后立妃元氏為

后楊氏凡又十月周主贇復道佛像天皇后與天元皇太

后云十一月周行軍元帥韋孝寬侵陳克壽

陽及廣陵○周鑄永通萬國錢一當十二月周

初作乞寒胡戲天元以災異屢見舍仗衛如天與官

百官上表請選乃還御正武殿集百

官官人外命婦大列周取陳江北地南北充晉三州

及盱眙山陽陽

平馬頭秦歷陽沛北譙南梁等九郡民並自拔還

江南周又取譙北徐州自是江北之地盡没于周陳將

軍周法尚叛降于周法尚與長沙王叔堅不相能叔

堅請其欲反法尚奔周陳主遣

樊猛擊之法尚戰而偽走

伏兵邀之猛僅以身免

周

太建十二年春正月周稅入市者人一錢○三

月周杞公亮作亂韋孝寬討誅之周杞公亮與韋

孝寬將兵伐陳

其子婦尉遲氏有美色入朝天元逼而淫之亮聞之懼

還至豫州夜襲孝寬營不克而走孝寬追斬之天元即

召其婦入宮周主贇立五后周天元將立五后以

拜長貴妃

日。皇后與天子敵體。不宜有五。博士何晏曰。帝嘗四妃。虞舜二妃。先代之數。何常之有。天元大悅。免彥之官。以陳氏為天中太皇后。尉遲妃為天左太皇后。造下慢五使。五后各居之。陳宗廟祭器。自讀祝版而祭之。又以五婦執笏。拜天臺者。俛伏如男子。夏五月。周主賈殂。

隨公楊堅自為大丞相。假黃鉞。居東宮。徵諸王

還長安。周揚后姓柔。婉不妒忌。四皇后及嬪御等。咸

逼令引訣。后母獨孤氏詣閣陳謝。叩頭流血。然後得免。

后父前大疑。隨公堅。恆望隆重。天元忌之。嘗因忿謂后

曰。必滅爾家。因召堅欲殺之。而不果。鄭譯與堅少同學。

奇聖相表。傾心相結。堅既不自安。嘗私於譯曰。久願出

藩。願少留意。譯曰。以公德望。天下歸心。欲求多福。豈

忘也。會天元將遣譯攻陳。譯請元帥。天元曰。卿意如何。

譯因請令堅行。天元從之。以堅為揚州總管。使譯發兵

會壽陽。將行。會堅暴有足疾。不果行。天元不豫。小御正

劉昉素以狡諂得幸。與御正中大夫顏之儀並見親信。

天元召入卧內。欲屬以後事。而瘖不能言。昉見周主關

切。沖以楊后父堅有重名。遂與譯及御史大夫柳裘。章

暮御正下士皇甫績。謀引堅輔政。堅不敢當。昉曰。公若

為速為之。不為。昉自為也。堅乃稱受詔。居中侍疾。天元

遂殂。秘不發喪。昉譯矯詔。以堅總知中外兵馬事。之儀

不從。昉等逼之。儀連署之。儀厲聲曰。主上升遐。嗣子幼

沖。阿衡之任。宜在宗英。趙主合膺重寄。公等奈何。一旦

欲以神器假人。之儀有死而已。不能誣罔先帝。昉等乃

代署而行之。諸衛既受敕。並受堅節度。堅恐諸王在外

生變。徵趙陳越代。滕五王入朝。就之儀索符璽。之儀正

色曰。此天子之令。自有主者。宰相何故索之。堅大怒。將

殺之。以其民望。出為西邊郡守。周主入居天臺。尊楊后

為皇太后。朱氏為帝太后。陳元尉遲三后並為后。以楊

聖為假黃鉞左大丞相百官總已以聽聖使邪公楊惠
謂李德林曰今殺與公共事必不得辭德林曰願以死
奉公聖大喜始劉昉鄭譯議以聖為大冢宰譯自攝天
司馬昉又求小冢宰聖私以問德林德林曰宜作大丞
相假黃鉞都督中外諸軍事不爾無以壓眾心聖從之
以正陽官為丞相府時眾情未壹聖引司武上正虛實
置左右潛令部伍仗衛因召公卿謂曰欲求富貴者宜
相隨往往偶語欲有去就責嚴兵而至眾莫敢動至東
官門者拒不納責叱之聖乃得入責遂典丞相府宿衛
以鄭譯為長史劉昉為司馬李德林為府屬內史下大
夫高頴明敏有器局習兵事多計略聖欲引之遣楊惠
論意頴欣然許之曰縱令公事不成頴亦不辭滅族乃
以為司錄時漢王贊居禁中劉昉飾美妓送贊因說之
曰大王先帝之弟時望所歸孺子幼冲豈當大事今羣
情尚擾宜且歸第待事寧後入為天子此萬全計也贊
年少庸下從之聖羣宣帝苛酷之政更為寬大則略舊

律作刑書要制奏而行之躬履節儉中外悅之聖夜召
太史中大夫庾季才問曰天時人事何如季才曰天道
精微難可意測以人事卜之符兆定矣獨孤夫人亦謂
聖曰騎虎之勢必不得下勉之聖以相州總管尉遲迥
位望素重必不附己召之會葬而以韋孝寬為相州總
管赴鄴陳王純時鎮齊州聖使門正崔彭徽之彭以兩
騎往止傳舍遣人召純純至彭執而鎖之因大言曰周
陳王有罪詔徵入朝左右不得輒動其從者愕然周

復佛道二教○周相州總管蜀公尉遲迥舉兵

相州討丞相聖聖遣韋孝寬將兵拒之

聖將不利於周室謀舉兵討之韋孝寬至朝歌疑有變
稱疾徐行使人伺之孝寬兄子藝為魏郡守迥遣迎孝
寬悉以迴謀語孝寬孝寬攜藝西走每至亭驛盡驅傳
馬而去謂驛司曰蜀公將至宜速具酒食迴尋遣騎追

孝寬至驛輒逢盛饌。又無馬，遂遲留不進。孝寬得免。迴集文武士氏令之曰：揚堅藉后父之勢，拔幼主以作威福。不臣之迹，暴於行路。吾與國舅甥，任兼將相，今欲與卿等糾合義勇，匡國庇民，何如？衆咸從命。迴乃自稱大總管，奉趙王招少子以號令。堅以郎公事，孝寬為行軍元帥，以討迴。初，天元使楊尚希撫慰山東，至相州，聞天懼及於難，遂夜遁歸長安。堅遣鎮潼關。周丞相堅殺畢王賢。周雍州牧畢刺王賢，謀殺秋。七月，突厥執齊高紹義歸之于周。周送千金公主於突厥，遣賀義。作鉢，偽與紹義獵於南境，使誼執之。紹義至長安，徙蜀病死。周青州總管尉遲勤舉兵應相州。勤，迴之弟子也。舉兵應迴，迴所統相

光苕等州，皆從之。衆數十萬，榮申楚潼兖州，蘭陵亦應迴。迴遣將取建潞，圍恒沂，拔曹亮，遣使招并州刺史李穆。穆子士榮以穆所居天下精兵處，陰勸穆從迴。穆深排之。堅使穆子渾往布腹心。穆使渾奉熨斗於堅，曰：願執威柄以尉安天下。又以十三鍬金帶遺堅。十三鍬金帶者，天子之服也。堅大悅。穆兄子崇為懷州刺史，初欲應迴。後知穆附堅，慨然太息曰：闔家富貴者數十人，值國有難，竟不能扶傾繼絕，復何面目處天地間乎？不得已，亦附。周丞相堅自加都督中外諸軍事。周

鄭州總管司馬消難舉兵應相州。周丞相堅。

殺趙王招。趙王盛。趙王招謀殺堅，邀堅過其第，引入

得從。唯腹心元冑坐戶側，酒酣，招以佩刀刺瓜，連擊。致因而刺之。冑進曰：相府有事，不可久留。招叱之，使却。

宵賔日憤氣。扣刀入衛。扶堅趨去。招將追之。賈以身蔽戶。招不得出。堅乃誣招與越王盛謀反。皆殺之。及其諸子。賞賜元。宵不可勝計。周室諸王數欲伺隙殺堅。都督李圓通嘗保護之。由是得免。八月。周丞相堅遣司錄高頴監相州諸軍。周韋孝寬軍至永橋城。諸將請先攻

之。孝寬曰。城小而固。若攻而不拔。損我兵威。今破其大軍。此何能為。於是引軍壁於武陟。與尉遲迥隔沁水相持。不進。孝寬長史李詢密啓丞相堅云。總管梁士彥。字文忻。崔弘度。並受迥金。堅以為憂。與鄭譯謀代之。李德

林曰。公與諸將皆國家貴臣。未相服從。今正以換令之。威控御之耳。前所遣者疑其乖異。後所遣者安知其能。盡腹心邪。又取金之事。虛實難明。今一旦代之。或懼罪

逃逸。若加縻繫。則自鄭公以下莫不驚疑。且臨敵易將。此燕趙之所以敗也。如愚所見。但遣公一腹心。明於智

略。素為諸將所信服者。速至軍所。使觀其情偽。縱有異

省。御史。都水。二臺。太常等十一寺。左右衛等十二府。以

分司統職。又置上柱國。至都督十一等勳官。以酬勤勞

特進。至朝散大夫七等散官。以加文武官之有德聲者

改侍中為納言。以高頴為僕射兼納言。虞慶則為內史

監。李德林為內史令。隋主追尊考為武元帝。○隋立后獨

孤氏。后家世貴盛。而能謙恭。雅好讀書。言事多與隋

后輔與方輦而進。至闕乃止。使宦官伺隋主政有所失

隨事匡諫。退朝同反燕寢。有司奏稱周禮。百官之妻命

於王后。請依古制。后曰。婦人預政。或從此為漸。不可開

其源也。崔長仁。后之中外兄弟也。犯法當斬。隋主以

故。欲免之。后曰。國家之事。焉可顧私。長仁竟坐死。后性

儉約。隋主嘗合止利藥。須胡粉一兩。求之宮中不得。隋

主亦懲周氏之失。不以權任。假借外戚。后兄弟不過將

得舅子承吉乃進封外祖
為齊郡公以承吉襲爵
隋立世子勇為太子諸

子皆為工
廣為晉王俊為秦王
隋廢周主閔為

介公改封周太后楊氏為樂平公主
初劉鄭矯詔

揚后雖不預謀然以嗣主幼仲恐權在己族聞之甚喜
後知其父有異圖意頗不平形於言色及禪位憤悅愈

甚隋主愧之改封樂平公主
隋主盡滅宇文氏之

族虞慶則勸隋主盡滅宇文氏高頴楊惠亦依違從之
李德林固爭以為不可隋主作色曰君書生不足與

議此於是周太祖以下子孫皆死而德林品位遂不進
胡氏曰隋文以書生斥李德林此謂胥險吏之常態也

隋得天下無功無德持以安相奇偉蓋與蕭道成同而
其亡國則有二焉一日隋文以胥吏治國二日獨孤后

以妬忌治家
如是以已矣
隋徵蘇威為太子少保
威諱之子也

字文護彊以女妻之威見護專權恐禍及已屏居山寺
以諷讀為娛周高祖聞其賢除車騎大將軍辭疾不拜

隋主為丞相高頴薦之隋主召見與語大悅居月餘聞
將受禪遁歸田里頴請追之隋主曰此不欲預吾事耳

置之及受禪徵拜太子少保
三月隋以賀若弼為

吳州總管韓擒虎為廬州總管
隋主有并吞江南

頴薦弼與擒虎故以弼鎮廣
陵擒虎守廬江使潛為經略
隋以蘇威為納言

綽在西魏以國用不足為征稅法頗重既而歎曰今所
為者正如張弓非平世法也後之君子誰能弛之威聞

其言每以為己任至是奏減賦役務從輕簡隋主從之
隋主常怒一人將殺之威入閣進諫隋主不納將自出

斬之。威當前不去。隋主避之而出。威又遮上。隋主拂衣而入。良久乃召威謝曰。公能若是。吾無憂矣。謂朝臣曰。蘇威不值我。無以措其言。我不得蘇威。何以行其道。揚素才辯無雙。至於斟酌古今。助我宣化。非威之匹也。威若逢亂世。南山四皓。豈易屈哉。威嘗言於隋主曰。臣先人每戒臣云。唯讀孝經一卷。足以立身治國。何用多為。隋主深然之。威與高類同心協贊。政刑大小無不與謀。盧賁劉昉元諧李詢張賓等謀黜類威。五人相與輔政。謀泄。昉等委罪於賁。賁公辯奏二人當死。隋主以故舊不忍誅。並除名為民。

散樂禁雜戲 ○隋筑長城 長城之役。汾州胡千餘人亡叛。隋主召汾州刺史

史章冲問之。對曰。夷狄反覆。由牧宰不稱所致。臣請以理絀。薛可不勞兵而定。隋主然之。命冲綏懷叛者。月餘。皆五月。隋主堅弒介公闡。諡曰周靜帝。秋七月。隋定

服色 初。隋朝服尚赤。戎服尚黃。常服通用雜色。至是。隋主始服黃。百僚畢賀。於是百官常服同於庶人。皆著黃袍。隋主朝服亦如之。唯以十三鐸帶為異。

八月。吐谷渾寇涼州。隋遣兵擊敗之。○九月。隋以蜀王秀為益州總

管。○隋僕射高類督諸軍侵陳。○隋鑄五銖錢

初。周齊所鑄錢凡四等。及民間私錢。名品甚衆。輕重不等。隋主患之。更鑄五銖錢。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每一千重四斤二兩。悉禁古錢及私錢。置樣於關。不

如樣者。沒官銷毀。自是錢幣始一。民間便之。隋上柱

國鄭譯有罪除名。譯自以被跡。陰呼道士。惡章祈福。憲司所劾。除名。隋主下詔曰。譯若留之於世。在人為不道之臣。戮之於朝。入地為不孝之鬼。宜賜以孝經。令其

熟讀仍遣 與母共居 又十月隋初行新律 初周法比於齊律 高頌鄭譯及楊素裴政等更加修定政練習典故遂於

從政乃采魏晉舊律下至齊梁公羊重輕取真折衷去 皇輟鞭法非謀叛無族罪始制死刑二絞斬流刑二自

二千里至三千里徒刑五自一年至三年杖刑五自六 十至百管刑五自十至五十又制議請減贖官當之科

以優士大夫除訊囚酷法考掠不得過二百餘故大小 咸有程式民有枉屈縣不為理者聽以次經郡州省若

仍不為理聽詣闕伸訴自是法制遂定後世多遵用之 隋主嘗怒一郎於殿前笞之諫議大夫劉行本進曰其

人素清其過又小願少寬之隋主不顧行本前曰陛下 不以臣不肖置臣左右臣言若是陛下安得不聽若非

當致之於理豈得輕臣而不顧也因置笞於地而退隋 主敏容謝之 隋以梁彥光為相州刺史房恭懿

為海州刺史 初彥光為岐州刺史岐俗質厚彥光以 靜鎮之奏譯連為天下最隋主下詔褒

獎賜粟帛徙相州刺史鄴自齊亡衣冠士人多遷入關 唯工商樂戶移實州郭風俗險詖好興謠訟目彥光為

著帽錫隋主聞之免彥光官彥光請復為之發擄姦伏 有若神明豪猾潛竄闔境大治於是招致名儒每鄉五

學親臨策試褒勤黜怠風化大變無復訟者新豐令房 恭懿政為三輔之最每朝謁隋主呼至榻前訪以治民

之術謂諸州朝集使曰房恭懿志存體國愛養我民所 等宜師之因擢為海州刺史由是吏多稱職百姓富庶

十二月隋聽民出家賦錢寫書造像 隋主詔境內 家仍令計口出錢營造經像於是時俗 突厥佗鉢可

汗死分立四可汗 佗鉢可汗病且卒謂其子菴邏曰 吾兄不立其子妾位於我我死汝

風靡民間佛書多於六經數十百倍 突厥佗鉢可 汗死分立四可汗 吾兄不立其子妾位於我我死汝

當避大遼便及卒國人以大遼便毋賤養避實貴竟立
為嗣大遼便心不服養避每遣人詈辱之養避不能制
因以國讓攝圖國人共迎立之號沙鉢略可汗居海斤
山養避降居獨洛水稱第二可汗沙鉢略以大遼便為
阿波可汗還領所部又沙鉢略從父玷厥居西面號遼
頭可汗諸可汗各統部眾分居四面沙鉢略勇而得衆
北方皆畏附之突厥伐隋隋遣都尉長孫晟如突厥

既立千金公主傷其宗祀覆沒日夜請為周復解沙鉢
略謂其臣曰我周之親也今隋公自立而不能制復何
面目見可賀敦乎乃與高寶寧合兵伐隋隋主慮之峻
長城命虞慶則鎮并州屯兵以備之初奉車都尉長孫
晟送千金公主入突厥可汗愛其善射留之竟歲命諸
子弟貴人與之親友突利設處羅侯沙鉢略之弟也尤
得衆心陰與晟盟晟與之遊獵因察山川形勢部衆強
弱靡不知之至是晟上書曰今諸夏雖安戎虜尚梗宜

密運籌策漸以擴之玷厥之於攝圖兵強而位下外名
相屬內隙已彰鼓動其情必將自戰又處羅侯者戎多
勢弱曲取衆心國人愛之因為攝圖所忌其心殊不自
安阿波首鼠介在其間頗畏攝圖受其牽率唯謹是與
未有定心今宜遠交而近攻離疆而合弱通使玷厥
合阿波則攝圖迴兵自防右地又引處羅遣連奚霫則
攝圖分衆還備左方首尾精嫌腹心離阻十數年後乘
豐討之必可一舉而空其國矣隋主納之遣太僕元暉
出伊吾道詣達頭賜以狼頭纛達頭使來引居沙鉢略
使上以晟出黃龍道齎幣賜奚霫契丹遣為鄉導得至
處羅侯所深布心腹誘之內附反間既行果相猜貳

太建十四年春正月陳主頊殂始興王叔陵作

亂伏誅太子叔寶立叔陵陳主之次子也性苛刻
狡險好發古冢為揚州刺史

與新安王伯固密圖不軌。陳主不豫，太子與叔陵及長沙王叔堅並入侍疾。陳主歿，太子哀哭俯伏，叔陵抽劍，藥刀斫之，中項，絕。柳后來救，又斫之。叔堅手搗叔陵，奪其刀，叔陵走出雲龍門，馳車還東府，召左右斷青溪道，赦東城，因以充戰士，散金帛賞賜。又召諸王將帥，莫有至者。唯伯固單馬赴之。叔堅白柳后，以太子命召右衛將軍蕭摩訶，入見受救。帥馬步數百趣東府，屯城西門。叔陵惶恐，自知不濟，欲奔隋。臺軍邀斬之。伯固亦為亂兵所殺。隋以晉王廣為河北行臺尚書令，蜀太子即位。

王秀為西南行臺尚書令，秦王俊為河南行臺

尚書令。隋主徵周氏孤弱而亡，故使二子分治方面。

元岩為益州長史，韶、雄、岩俱有骨鯁名。徵前朝舊將，故

雄曰：自古聖賢文武不備而能成其功業者，鮮矣。雄雖不敏，頗觀前志，但不守章句耳。至是隋主謂雄曰：吾兒更事未多，卿才兼文武，吾無北顧之憂矣。一王欲為不

陳遣使請和于隋。二月，隋師還。陳遣使請和于隋，隋高祖奏禮不伐。

喪隋王乃詔。夏五月，突厥伐隋，入長城。高祖嘗引突厥

寇隋平州，突厥悉發五可汗，控弦之士四十萬入長城。

首山。隋主嫌長安城制度狹小，蘇威因勸遷都。隋主

玄象，俯察圖記，必有遷都之事。且漢營此城，將八百歲，水皆鹹鹵，不甚宜人。願陛下協天人之心，為遷徙之計。隋主愕然，謂類感曰：是何神也。冬十二月，隋遣兵

乃詔類等創新都于龍首山。

拒突厥却之

隋太子勇屯兵咸陽。虞慶則屯弘化。以備突厥。行軍總管達奚長儒將兵二千。

與突厥可汗十餘萬衆遇于周槃。軍中大懼。長儒奮士。慍慨且戰且行。轉鬪三日。晝夜凡十四戰。五兵咸盡。士卒以拳毆之手。皆骨見。殺傷萬計。虜氣稍奪。於是解去。

詔以長儒爲上柱國。時馮昱叱列長叉。李崇昏爲突厥所敗。於是突厥縱兵入寇。武威等七郡。六畜歲盡。沙鉢略更欲南入。達頭引兵而去。長孫晟又說沙鉢略之子。

染干。詐告沙鉢略曰。鐵勒等反。沙鉢略懼。引兵還。隋罷江陵總管。隋主旣

主恩禮彌厚。納其女爲晉王妃。罷江陵總管。梁主始得專制其國。

陳後主。春正月。陳以長沙王叔堅爲江

州刺史。初。陳主病劇。不能視事。政無大小。皆決於叔堅。權傾朝廷。叔堅頗驕縱。陳主忌之。尚書孔

範舍人施文慶。自求其短。構之陳主。乃出叔堅刺江州。二月朔。日食。陳

毛喜爲永嘉內史。陳中書通事舍人司馬申。既嘗

毛喜爲僕射。申惡喜彊直。言於陳主曰。喜臣之妻兄。高

宗時。稱陛下有酒德。請遂去官。臣陛下寧忘之邪。陳主

乃止。尋以創愈。置酒自慶。引江總以下展樂賦詩。既醉

而命喜。時山陵初畢。喜不懌。欲諫。則陳主已醉。升階陽

爲心疾。仆于階下。移出省中。陳主醒。謂吏部尚書江總

曰。彼實無疾。但欲非我所爲耳。欲殺之。不果。以爲永嘉

三月。隋遷于新都。隋滅調役。弛酒鹽禁。

氏二十一。成丁。減役者。歲爲二十日。調給爲

遺書。周氏聚書。僅盈萬卷。平齊所得。裁益五千。與集

隋詔求

之期屬膺聖世。為國之本莫此為先。夏四月吐谷潭
隋主從之。詔獻書一卷。賚縑一匹。

寇隋臨洮。○隋遣元帥衛王爽伐突厥。大破之。

突厥數入寇。隋主下詔曰。往者周齊抗衡。俱通突厥。以
虜輕重為國安危。朕以為厚。敏兆庶。多惠豺狼。未嘗
恩。實而為賊。節之以禮。不為虛費。省徭薄賦。國用有餘。
因入賊之物。加賜將士。息道路之民。務為耕織。清邊制
勝。成策在心。諸將令行。義兼舍育。有降者納。有違者死。
於是命衛王爽等為行軍元帥。分八道出塞擊之。與沙
鉢略可汗遇於白道。總管李充言於爽曰。突厥徂於驟
勝。必輕我而無備。以精兵襲之。可破也。諸將多以為疑。
唯長史李徹贊成之。遂與充帥精騎五千掩擊突厥。大
破之。沙鉢潛遁。其軍無食。粉骨為糧。加以疾疫。死者甚
眾。州總管陰壽出盧龍塞擊高寶寧。突
不能救。寶寧為其下所殺。和龍悉平。 陳郢州

降隋。隋主弗納。○隋命左右僕射分判六部。改

度支尚書為民部。都官尚書為刑部。命左僕射判吏禮
兵三部事。右僕射判民刑工三部事。廢光祿衛尉鴻臚
寺及都水臺。五月。隋總管實榮定與突厥戰于涼州。

突厥請盟而還。隋秦州總管實榮定帥九總管步騎
三萬出涼州。與突厥阿波可汗相拒。

阿波屢敗。前上大將軍史萬歲坐事配敦煌。諸軍門請
自破。榮定遣人謂突厥曰。士牛何罪而殺之。但當各遣
一壯士決勝負耳。突厥許諾。因遣一騎挑戰。榮定遣萬
歲出應之。斬其首而還。突厥大驚。請盟而去。長孫晟時
為備將。使謂阿波曰。攝圖阿波兵勢本敵。今孫日廢
為衆所崇。可波不利為國生辱。攝圖必以罪歸阿波。波
北牙矣。阿波自度能禦之手。又謂其使曰。今連頭與隋
連和。而攝圖不能制。可汗何不依附天子。連結連頭與隋

合為疆。此萬全計也。阿波然之遣使隨入朝。沙鉢略聞之。遂襲北牙。大破之。阿波還無所歸。西奔達頭。達頭大怒。遣阿波帥兵而來。其部感歸之者。十萬騎。遂與沙鉢略相攻。屢破之。復得故地。兵勢益盛。食汗可汗素睦於阿波。沙鉢略奪其衆而廢之。食汗三奔達頭。沙鉢略從。勇地勤察。別統部落。亦以衆叛歸阿波。達兵不已。各遣使詣長安。請和。六月。突厥寇幽州。隋總管李崇帥步騎三千拒之。求援。隋主皆不許。

崇戰死 突厥寇幽州。隋總管李崇帥步騎三千拒之。轉戰十餘日。師人多死。遂保砂城。突厥圍之。城荒。頽不可守。軍士苦飢。死三略盡。突厥請之使降。崇知不免。令其士卒曰。崇喪師徒。罪當萬死。今日致命以謝國家。乃挺

秋八月朔日食 ○陳以長沙王叔堅

為司空 叔堅未之江州。復留 冬十一月隋罷郡

為州 兵部尚書楊尚希曰。今或地無百里而數州。或

減。宜存要去。閑併小為大。則國家不虧。粟帛。選舉。十二

易得賢良矣。蘇威亦以為請。隋主從之。罷郡為州。十二

月陳司空長沙王叔堅免 叔堅既失恩。心不自安。為厭媚醜祠以求福。陳

主召將殺之。叔堅對曰。臣犯天憲。罪當萬死。臣死之日。必見叔陵。願宣明詔。責之於九泉之下。乃赦免官。隋

更定律置博士 隋既頒律令。蘇威屢欲有所更易。李

行。且宜專守。自非大為民害。不可執更。至是隋主覽刑

部。奏斷獄。數猶至萬。以律尚嚴密。乃赦威及牛弘等。更

定之。除死罪八十一條。流罪一百五十四條。徒杖等千

餘條。定留五百條。凡十二卷。自是刑網簡要。疎而不失。仍置律博士。隋沁河置倉運粟。以給長安。隋主以長

處詔西自蒲陝東至衛汴水吹十三州募丁運米又於
衛州置黎陽倉陝州置常平倉華州置廣通倉轉相
輸漕關東及汾晉
隋杞州刺史和干子免
時刺史
之粟以給長安
將類不稱職治書侍御史柳或上表曰昔漢光武與二
十八將披荆棘定天下及功成之後無所任職伏見詔
書以和干子為杞州刺史干子弓馬武用是其所長治
民莊職非其所解如謂優老可加厚賜若令刺舉所損
殊多有煩碎上疏諫曰自古聖帝莫過唐虞然皆勞於
求賢而逸於任使陛下留心治道無憚疲勞乃至營造
細小之事出給輕微之物一日之內酬答百司日肝忘
食夜分未寢動以文簿憂勞聖躬願察臣言少減煩務
唯經國大事非臣下所能裁斷者奏請詳決自餘細務
責成所司隋主嘉之曰柳或直士國之寶也或又奏曰
竊見京邑爰及外州每以正月望夜然燈遊戲竭資破

產競此一時盡室并孥無問貴賤男女混雜緇素不分
織行因此而生盜賊由斯而定無益有損請行禁斷詔

之從

資治通鑑綱目第三十五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10 columns, with some characters appearing as dark ink marks on the white paper. The columns are separated by faint vertical lines.

Small vertical text or markings along the right edge of the page,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marginal note.





所
圖
書

